小城市有一条最大的步行街，坐落于一所名为文澜学院的学院旁，而且这里可以说是最纯粹的步行街，任何车辆都是不能进入的，甚至连自行车都得下来推行——当然，保安不会总是看着，所以偶尔骑在车上踏一段距离也是没有问题的。

但总的来说，步行街里都是比较安静的，没有吵闹的汽车鸣笛声，也没有喧嚣的马达轰鸣声，大部分人都是步行，慢慢的闲逛着，看到有喜欢的店面，就走进去看一看，累了，随处都有可以坐的长椅供路人们休息。

也可以坐在步行街靠河的长椅上，望着那云卷云舒，看着那波平波起……

虽然是小城市里最大的步行街，但比之杭州城的超大商业步行街可还是差了许多，但这里却有着大城市所没有的安静，虽然很多人都在互相交谈着，但却偏偏不觉得喧闹，似乎那只是很自然的‘背景音乐’而已。

苏雨晴穿着一身普通的男装，安静地走在张思凡的身旁，一副乖巧的模样。

虽然出门之前张思凡是想让苏雨晴穿女装的，但后者红着脸死活都不愿意直接穿出去，最后还是张思凡妥协了，任由她穿男装出来。

其实苏雨晴只是担心被识破自己是男孩子，虽然她就算穿着男装看起来也不像是男孩子，但是她的自信心实在是不足呐……

或许，还需要更长久的时间来慢慢地培养。

张思凡也是穿着一身潮流的韩版男装，看上去很有韩国帅哥的感觉，只是因为衣服裤子比较紧，所以会让人觉得他的身材有那么一点奇怪，怎么说呢，就是有些偏向女孩子的感觉。

当然，如果不仔细观察的话，是不会有那样的感觉的。

苏雨晴早就想采购一些东西了，今天张思凡正好想出来逛街，就把苏雨晴给拉上了。

苏雨晴主要想买的还是手机，她需要买一部属于自己的手机来用，而张思凡在步行街里也有一个认识的老板，多少可以给些折扣和优惠吧。

八百块钱，勉强可以买一部还算凑合的品牌手机，但是买了之后苏雨晴身上就一分钱都没有了，她现在没有了工作，可不能一下子就把钱花光呢，多少也要留一些备用的……

于是，就只剩下山寨机可供选择了。

好在这个年代的手机功能并不算复杂，只要能打电话收发短信就成，大多数的山寨机都可以做的和品牌机没有区别，顶多是质量差了些，通话会有噪音而已……

“到啦，就是这儿，他家也有山寨机卖，而且都是品质不错的那种，我都在他这里买了两部手机啦，应该可以优惠一些吧。”

“嗯……”苏雨晴跟在张思凡的身后，有些兴奋地走了进去。

毕竟，这可是苏雨晴第一次用自己的钱买一部手机给自己呢！

之前的手机虽然不错，但花的是父母的钱，远远没有此时此刻的成就感和兴奋感来的强烈。

“老板！”

“你好，需要买手机吗？”手机店老板微笑着问道，他看起来很年轻的样子，最多也就二十来岁吧，据张思凡说，他也只不过是大学刚毕业而已，竟然就已经开始创业了呢……

“上次来你这里买过哦，还记得我嘛？”

“当然记得，才过去一个多月，我的记性还没这么差。”因为手机店老板比较年轻，所以看起来也更加有亲和力、有共同话题一些，张思凡也和他有的没的扯了一会儿，这才回到正题上来。

“需要价格实惠的手机是吗？”

“是啊，价格最好是在五百块钱以下的，山寨机什么的都无所谓，质量好一点就行。”

“好的，既然是老顾客了，我肯定会给你仔细挑选的，我先看看。”年轻的手机店老板扫视着玻璃柜台里陈列着的一部部手机，似乎是在计算和思考着什么。

玻璃柜里的手机品种相当的繁多，这店虽然不大，但是柜子却不小，陈列着起码有六七十部的手机，而且这还是放在柜台上用来展示的，还有一些比较过时的机型都没有放出来呢！

“五百块以下，性价比比较高的这三部，你可以选一选。”老板将柜子里的样板机拿了出来，放在了柜子上。

三款手机的造型都各不相同，一款是直板的诺基亚手机，看上去相当的厚实硬朗，质感非常好，一看就觉得应该是正品手机。

老板也说这一款确实是水货的诺基亚正品手机，除了保修年份只有一年以外，和正版的并没有任何区别。

第二款是一个时下比较流行的翻盖手机，当然，并不是摩托罗拉的，只是一款仿制的山寨机而已，线条还是很流畅的，虽然边角比较粗糙，但看起来也已经是相当不错了。

“这款翻盖的，还有其他颜色，红的、粉的、蓝的、白的，都有。”

“唔，翻盖手机不错诶，现在很流行的。”张思凡拿起那个样品机翻来覆去地看了看，说道。

张思凡自己用的就是一款黑色的摩托罗拉翻盖手机，他也特别喜欢翻盖时所发出的‘啪嗒’的声音，简直是太悦耳了……

第三款同样是山寨手机，而且模仿的不伦不类的，既不像诺基亚，又不像三星和摩托罗拉，倒像是三者的集合体——只是机身上刻着‘NCKIA’这几个英文字母而已。

那个‘C’也不知道是不是故意的，刻得特别像字母‘O’，难道这个厂家还企图用造型古怪的手机来冒充诺基亚吗？

“这一款手机虽然看起来奇怪了点，但质量还是挺不错的，而且它还可以免费看电视。”老板介绍道，“你看它的最下角有一根天线，拉出来以后再打开里面的一个选项，就可以收到电视信号免费看电视了。”

说起来，这一款手机的设计也是有些超前，纯直板的机身，最下面是一小块键盘，屏幕竟然做得还挺大，像是触摸屏的，只可惜它并没有配备电容笔，所以实际上只是普通的屏幕而已，没有可触摸的功能……

机身通体呈半透明的黑色，有一种黑色水晶的质感……当然，仔细看就会觉得有些劣质，毕竟只是塑料做的而已。

“这个……可以打开看看吗？”苏雨晴指着第三款盗版的诺基亚手机，问道。

她对这款手机很感兴趣，就算是自己的父母所用的手机，设计理念似乎都没有这么超前呢。

“当然可以，最上面有一个开机键，摁住就能开机了。”

手机的屏幕很一般，色彩也不算华丽，但最起码是在可以接受的范围之内，然后苏雨晴就拉开天线试了试所谓的免费看电视的功能。

没想到效果竟然还不错……还算清晰，而且也还算稳定，大概因为是在城市里，而且没有信号干扰的缘故吧。

新奇的东西总是能吸引人类的好奇心，苏雨晴也不例外，于是，这一款特别的手机完全吸住了苏雨晴的眼球，怎么也挪不开了。

张思凡见苏雨晴这副模样，只好无奈地向老板问道：“这部多少钱？”

“五百块。”

“不对吧老板，我说五百以内你就给五百啊，怎么说我也是老顾客诶。”

“你应该也看得出来，这款手机的质量都是很不错的，而且还能看电视，这价格真的已经很低了。”

“不行，再便宜点。”

“真的没法再便宜了……”

“我也不想浪费时间啦，这款手机一看做工就不好，说不定用个几个月就坏了，三百块！”张思凡毫不留情地杀价道。

“……三百真的不行，成本价都不够，四百八。”

“喂喂，我们都是年轻人，就不要弄那些老商人的那一套了吧，难道一定要我走出去，然后等你叫我停下来再卖给我嘛？”张思凡看起来真的是懒得浪费时间，说的话也是相当的直白。

年轻的老板也是愣了愣，最后无奈地苦笑道：“算了，说不过你，真的想买的话，三百六十元拿走吧，我就赚十块钱。”

“嗯，这还差不多嘛，最讨厌互相杀价了，直接点多好。”张思凡满意地点了点头，示意一旁的苏雨晴把钱给老板，道，“拿新的给我们啊，样品机不要的啊。”

“那是当然的……”

于是苏雨晴如愿以偿的获得了自己人生中真正意义上的第一部自己买的手机。

“好啦好啦，别看啦，你都看了好半天了，拿出来看一下又放回去，有这么喜欢嘛？”

“嗯……喜欢。”苏雨晴认真地点了点头，好像一点都听不出张思凡话里的调侃一般。

买完手机还要买号码，在这个年代买号码可不用身份证，直接手机店里就可以顺便买一张了，八十块钱，赠送一百元话费，而且每月还返还5块，持续一年，并且……这张卡不需要月租费，还拥有免费的来电显示以及免费接电话，也就是说只要不打电话不发短信，话费就一分都不会少。

本来老板是不卖的，是张思凡软磨硬泡才买来的，因为张思凡自己用的就是这种电话卡，对于他和苏雨晴这样不怎么给别人打电话的人而言，可以说是相当划算了，偶尔发几条短信也花不了多少钱嘛。

……